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IMAX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9)

公佈

本公司謹此公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處所的業主向本公司發出一項傳訊令狀，內容有關管有處所，拖欠二零零九年八月份租金為數約465,000.00港元，以及業主產生的中間收益及利息以及訟費及費用。

本公司現正尋求法律意見。經參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的現金狀況，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按流動資金及日常營運財務資源計算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公佈，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八日，位於香港九龍達之路80號又一城3樓303號的處所(「處所」)的業主又一城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向本公司發出一項傳訊令狀，內容有關管有處所，拖欠二零零九年八月份租金為數約465,000.00港元，以及業主產生的中間收益及利息以及訟費及費用。

本公司現正尋求法律意見。經參考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財政年度結算日)的現金狀況，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按流動資金及日常營運財務資源計算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承董事會命
英發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陳凱寧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陳凱寧女士及王顯碩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劉文德先生及萬國樑先生組成。